

证券代码： 600995

证券简称：南网储能

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

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定对象调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分析师会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媒体采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业绩说明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闻发布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路演活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现场参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u>2024年三季度业绩交流会</u>
参与单位名称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鸿道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、深圳市恒泰融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、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、摩根大通证券（中国）有限公司、高盛（亚洲）有限责任公司、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、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时间	2024年10月28日
地点	电话会议
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	董事会秘书钟林、证券事务代表田凌、计财部副总经理栗梓操
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	<p>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整理</p> <p>1、公司目前抽水蓄能开发建设的情况如何？</p> <p>答：根据公司规划，到2025年抽水蓄能投产装机达1268万千瓦，到2030年投产装机达到2900万千瓦左右，到2035年投产装机达4400万千瓦左右。</p> <p>公司目前在建抽水蓄能项目9座装机1080万千瓦（其中2座240万千瓦计划2025年底前投产，7座装机840万千瓦计划十五五期间投产）。开展前期项目7座装机860万千瓦，储备项目20个共2750万千瓦。公司将大力推进已核准项目建设和新项目核准，推动规划目标落地。</p> <p>受国家政策、行业形势、公司战略调整、项目建设客观条件变化等因素影响，以上规划、计划存在变动可能性。</p> <p>2、今年前三季度受抽蓄核价政策影响同比多5个月，为何</p>

今年前三季公司抽蓄收入与去年基本持平？

答：主要受结算方式影响。去年公司与结算对手方合同约定容量电费的 10%作为考核款项在年底结算。从 2024 年 1 月起，按 533 号文要求，按月全额结算容量电费。

3、公司抽水蓄能进入现货市场进展情况如何？

答：公司所属梅蓄一期电站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，按照《广东省抽水蓄能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细则（试行）》（广东交易〔2024〕156 号）开展交易、出清、考核和结算。梅蓄一期电站容量电费维持现行机制不变，电量电费收入不确定性增加。

目前梅蓄一期电站参与电力现货市场交易的时间尚短，交易规则还在完善中，交易数据暂不能反映总体运行情况。公司初步分析认为，抽水蓄能电站进入电力现货市场并参与结算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，具体影响以实际运行结果为准。

4、633 号文规定的电量电费二八分成具体是怎么实施的？

答：633 号文规定，“鼓励抽水蓄能电站参与辅助服务市场或辅助服务补偿机制，上一监管周期内形成的相应收益，以及执行抽水电价、上网电价形成的收益，20%由抽水蓄能电站分享，80%在下一监管周期核定电站容量电价时相应扣减，形成的亏损由抽水蓄能电站承担。”目前还是第一个监管周期，尚未涉及扣减问题。

5、公司新型储能项目收益率多少？新型储能规划建设进展情况如何？

答：目前公司已投运的新型储能项目资本金内部收益率约为 5%，收益比较可靠稳定。公司梅州宝湖储能电站于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参与广东电力现货市场交易。目前宝湖储能站的收益模式没有发生根本变化，还是收取租赁费为主。

公司规划新型储能到 2025 年装机规模达 200 万千瓦，到 2030 年装机规模达 500 万千瓦，到 2035 年装机规模达 1000 万千瓦。目前新型储能商业模式仍在探索中，还不够健全，制约了新型储能发展，导致完成规划目标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目前新型储能储

	<p>备项目充足,如果有合理的电价模式,公司有信心完成规划目标。</p> <p>6、根据公司披露的数据,调峰水电的度电价格同比去年为何会有差异?</p> <p>答:调峰水电电价按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核定的电价执行,由于实行峰谷上网电价,不同年份的峰、平、谷时段发电量会存在差异,从而导致平均电价出现差异。</p> <p>7、公司披露了2024年半年度分红事宜,半年度分红占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%。但是公司上年度分红比例是30%,请问公司现在的分红政策变化了么?</p> <p>答:公司分红政策没有变化。现在披露的是2024年半年度分红方案,分配利润占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%。按照公司披露的《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》,原则上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%。</p>
附件清单(如有)	
日期	2024-10-30